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 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 何責任。



Everest Medicines Limited 雲頂新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52)

於2021年6月1日(星期二)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之表決結果

茲提述雲頂新耀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30日載列(其中包括)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的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文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21年6月1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列載於通告內的決議案均已進行投票表決。有關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 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會報告及 核數師報告。	261,878,748 (100.000000%)	0 (0.000000%)
2(a).	重選傅唯先生為執行董事。	259,273,050 (99.004998%)	2,605,698 (0.995002%)
2(b).	重選何穎先生為執行董事。	261,123,224 (99.711499%)	755,524 (0.288501%)
2(c).	重選張曉帆先生為執行董事。	261,123,224 (99.711499%)	755,524 (0.288501%)
2(d).	重選康嵐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260,973,971 (99.654505%)	904,777 (0.345495%)
2(e).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的薪酬。	261,878,748 (100.000000%)	0 (0.0000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3.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並 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61,878,748 (100.000000%)	0 (0.000000%)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惟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261,878,748 (100.000000%)	0 (0.000000%)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置本公司的額外股份,惟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	237,112,438 (90.542833%)	24,766,310 (9.457167%)
6.	擴大授予董事發行、配發及處置本公司股本 中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加入本公司購回的 股份總數。	236,945,438 (90.479063%)	24,933,310 (9.520937%)

附註:

- (a) 由於第1項至第6項決議案均獲得大部分票數投票贊成,因此所有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b) 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96,847,861股,即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提呈的決議案的股份總數。上述決議案的全文載列於通函。
- (c) 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且誠如《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任何決議案。
- (d)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e) 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彼等打算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f)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雲頂新耀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傅唯

香港,2021年6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傅唯先生及執行董事薄科瑞博士、何穎先生及張曉帆先生、非執行董事襲聿波先生及康嵐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擘先生、李軼梵先生及蔣世東先生。